

证券简称：方大炭素

证券代码：600516

公告编号：2017—061

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解聘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因工作变动，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7月3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解聘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，党锡江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、衷金勇先生和李晶女士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，聘任党锡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主持工作（后附简历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意见认为：本次总经理、副总经理的解聘、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党锡江先生符合担任副总经理的任职条件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。同意解聘党锡江先生担任的公司总经理职务、衷金勇先生和李晶女士担任的公司副总经理职务，聘任党锡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特此公告。

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年8月1日

党锡江先生简历：

党锡江，男，1964年11月出生，研究生学历，高级政工师。曾任兰炭集团党委办公室主任，石墨化厂党总支书记，压型二厂党总支书记，党委组织部部长；三门峡龙新炭素有限公司董事长；2006年10月至2010年8月历任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成都蓉光炭素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；2010年9月至2017年7月任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。